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9月2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9月29日（星期一）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琳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江苏宝馨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及财务资助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担保系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的对外担保，实质是公司对原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性借款提供担保的延续。公司已与交易对手方就担保事项的后续处理方案在《股权转让协议》中有明确安排，且受让方就宝馨科技及其关联企业为宝馨智慧能源及其下属公司提供的上述担保提供等额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因此本次对外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后续将继续督促交易对手方履行解除担保义务，维护公司权益。

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系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宝馨智慧能源100%股权而被动形成的财务资助，实质为公司对原全资子公司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延续。公司已与交易对手方就非经营性往来款偿还在《股权转让协议》中作出了约定，且受让

方对宝馨智慧能源及其下属公司欠付公司往来款及利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偿还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财务资助的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资助对象的偿债能力，积极督促其履行还款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为江苏宝馨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及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10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30在南京市江宁区苏源大道19号九龙湖国际企业总部园C4栋7楼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